

江西服装学院学生工作处文件

江服学发〔2019〕37号

关于开展2018-2019学年第二学期 “学子讲坛”的通知

各学院：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一步加强对我校青年学生的思想引领、鼓励大学生努力学习、崇尚学习、引导全校青年学生树立敢于责任担当、诚实守信、励志成才的精神风貌，在全校范围内树立榜样群体，进一步推动我校学风建设，经学工处研究，决定开设江西服装学院“学子讲坛”。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组织形式

活动由学工处主办，各学院承办。各学院每学期组织一期，每期主讲人由学院4-5名优秀学子组成。

二、主讲成员及内容

学子讲坛主讲成员为优秀个人或团队：在赛事、学习、社会实践、志愿服务、学生干部、创新创业等方面表现突出的应届和往届学生或学生团队都可以纳入，具体遴选工作由各学院负责。

四、报名方式

1、学院推荐：各学院根据掌握的学生资源情况，推荐适合参加“学子讲坛”主讲的人选，组织填写“学子讲坛”申报表。

2、学生自荐：有意向的在校生或往届学生到所在学院学工办辅导员处领取“学子讲坛”申报表，报学院审核备案。也可通过

登陆学工处网站 (<http://xgc.jift.edu.cn/>) 下载处下载“学子讲坛”申报表。

3、各学院根据申报表具体情况遴选“学子讲坛”主讲候选人。

五、有关要求

1、分类引导、注重实效。各学院要结合自身特点，按照“分类引导”的原则遴选学子讲坛主讲人：一年级重点加强勤奋好学、道德模范的示范引领，加强目标教育；二、三年级重点加强科技创新和文化素质典型示范，突出素质拓展；毕业班侧重就业创业和考研教育引导，强化发展意识。

2、精心组织、认真落实。各学院指定专人负责，精心组织，积极落实相关工作，确保每期学子讲坛顺利举办，学工处、校团委将指派专人协调各学院。对参加“学子讲坛”的同学，做好服务并指导填写“学子讲坛登记表”（附件）。对各学院确定的“学子讲坛”主讲人，学工处将颁发聘书、支付课时费。

3、注重宣传、扩大影响。要把扩大传播范围、提升传播效果作为组织开展学子讲坛的重要内容和评价指标，广泛动员青年学生参与，切忌仅限于学生干部层面。要利用网络、微信平台、微博等多种媒体对学子讲坛活动进行各种形式的报道宣传。有条件的学院可采集影像资料，以供循环播放，节约经费。

附件：江西服装学院学子讲坛登记表

学生工作处

2019年4月18日

附件：

江西服装学院“学子讲坛”登记表

姓名		学院		一寸彩照
年级		专业		
性别		联系电话		
特长爱好		邮箱		
演讲内容简介				
学院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